

证券代码：002227

证券简称：奥特迅

公告编号：2014-045

深圳奥特迅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深圳奥特迅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书已于2014年7月21日以电子邮件、手机短信和书面文件方式送达给各位监事，会议于2014年7月25日在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南区高新南一道29号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采取书面表决方式进行，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，监事会主席李强武先生主持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《关于向深圳市深安旭传感技术有限公司采购设备的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上述关联交易经公司第三届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，公司独立董事同意上述关联交易，并发表了事前认可与独立意见，有关关联董事遵守了回避制度，程序合法有效。关联交易价格均参照市场价格来确定，遵循了公平公正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行为，更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发展造成影响，同意公司与深圳市深安旭传感技术有限公司签订《采购合同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奥特迅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4年7月25日